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近年来，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50%，因此当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为有效防范外汇市场所带来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 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一）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包括远期结售汇及其他外汇套期保值产品。

（二）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境外业务规模及实际需求情况，公司拟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三)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及授权

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权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

(四)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方

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大型商业银行或金融机构。

三、 外汇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及利率交易，所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但是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 汇率波动风险

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二) 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由于内控措施不完善而导致的风险。

(三) 交易对手违约风险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到期交易对手无法履约，将造成公司损失。

(四) 客户违约风险

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将使货款实际回款情况与预期回款情况不一致，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签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同所约定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四、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 关注汇率变化，及时调整策略

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二) 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部门职责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

序、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三) 与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合作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选择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和专业能力较强、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合作。

(四) 重视应收账款管理，防止延期交割

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

五、 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准则及指南的相关规定，对所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和披露。

六、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公司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外汇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二) 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防范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充分运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降低或规避汇率波动出现的汇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控制经营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2.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及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

3. 上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虽然公司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采取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固有的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等风险，都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开展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七、 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8 日